

財政月刊第二十四號目錄

●命令

●省令

省長命令 六則

省長訓令 一則

●廳令

財政廳命令 四則

財政廳訓令 十則

財政廳指令 四則

●法規

●通行法規

煤油特稅辦法大綱

官產執照分割暨更名辦法

●公牘

目 錄

財政月刊第二十四號 目錄

●賦稅

呈省長 爲核議海龍縣擬具劃撥柳河縣糧捐辦法尙屬可行文
呈復省長 爲吉海鐵路工程局購買木料及機車零件應准免稅文

●雜項

呈省長 為各稅捐局長等因案記過或申斥者彙案列表報請鑒核文

●統計

財政廳民國十七年六月分國家地方收入計算書

財政廳民國十七年六月分國家地方支出計算書

●僉載

●佈告

牌示 一則

今

今

◎命令

◎省令

省長命令 六則

委任楊顯青爲奉天禁烟善後局局長此令 六月二十四日

任命張鑑唐署理錦西縣知事此狀 六月二十九日

任命趙鍾誠署理鐵東縣知事此狀 六月二十九日

任命吳占瀛署理金川縣設治委員此狀 六月二十九日

調任張其軍署理瞻榆縣知事此狀 六月二十九日

任命高乃濤署理突泉縣知事此狀 六月二十九日

省長訓令 一則

令財政廳

案准

財政部咨開查歐美各國煤油一項每年行銷中國約在一千七百餘萬箱實占入口貨一大宗漏卮甚鉅值此庫儲窘急之時自應酌予徵捐藉裨稅入况東南各省均已經收中央尤有及時舉辦之必要當

經提出國務會議議決即由本部擬具暫行試辦全國煤油特捐辦法並請派本部次長董士恩兼充總辦於本年四月十九日呈奉

大元帥指令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等因當即組織全國煤油特捐事務處於本月二十日成立並刊就木質關防一顆文曰全國煤油特捐事務處之關防即日啓用除分行外相應照錄原呈並辦法大綱咨行貴省查照轉行所屬一體知照等因准此正轉行間復奉

鎮威上將軍公署以准財政部咨同前因轉令查照到署合行抄件令仰該廳即便查照此令五月廿八日

附抄呈

辦法大綱（見法規）

呈爲擬具暫行試辦煤油特捐辦法並擬請派令本部次長董士恩兼充總辦恭呈仰祈

鉤鑿事竊查煤油一項由歐美連銷中國銷路之廣占入口貨之大宗僻壤窮鄉咸有代售之處數十年來溢出金錢寧可數計查全國煤油銷額年約一千七百餘萬箱即京兆直魯奉吉黑熱察綏九省區每年銷售之數亦不下五百餘萬箱值此庫儲匱乏之際若於此項煤油酌征特捐直接取諸商人開接取諸用戶以每箱征捐一元計算分而析之每斤僅加洋二分人民負擔無多而於中央軍政各費不無裨益况東南各省早經征收其捐率且有增至數元者中外商民均未聞發生異議足徵辦理尙不十分困難前由本部提出國務會議擬用煤油捐名義設立專局委員籌議進行於十六年十二

勅

月 政

月九日承准國務院函知此案業經議決准由財政部指定專員先行籌備其設局一節暫行從緩等
因鄉經遴員籌備數月以來粗有端倪現復由本部詳細調查熟加攷慮並徵集中外油商之意見機
度民間用戶之情形以此項煤油特捐實有興辦之必要茲特擬請暫行試辦全國煤油特捐並擬派
本部次長董士恩兼充全國煤油特捐事務處總辦事務專責成而利進行至現辦審修特品用戶捐物
品內亦列有煤油一項計每桶重五加倫征洋一角有餘爲數較少如前項煤油特捐一經專案實行
每箱十加倫征現洋一元應即將奢侈特品用戶捐數目表內所列之煤油一項刪除并覈重複以上
各節現由本部續行提經國務會議議決照辦所有擬辦煤油特捐並擬派本部次長董士恩兼充總
辦各緣由理合恭呈具陳伏乞

鑒核訓示施行謹呈

大元帥

●勅令

財政廳命令 四則

委任張拱垣爲本廳徵榷科科員此令 六月八日

委任關連忱爲清原稅捐局局長此令 六月九日

委任孫爾昌爲本廳稽核處稽核員此令 六月十四日

命 命

四

命令

四

委任王祖眷爲本廳制用科科員此令 六月十四日

財政廳訓令 十則

第

令各縣知事

案查本廳所轄各稅捐局原有區域按諸往昔情形因屬適宜惟以時勢推遷揆之現狀似有應行改定者誠以稅局設立應以利於統馭便於稽徵爲標準今一局面積恒廣袤四五縣之多局卡相距長至數百里之遠地面遼闊考察每慮難周又邇來交通便利商務日漸發達昔日荒僻之地今或成衝要之區事業既繁稅源自當日闢若非重劃區域改設專局殊於統馭稽征諸多不便茲將原有通桓局劃爲通化桓仁兩局海柳局劃爲海龍柳河輝南三局鐵法局劃爲鐵嶺法庫兩局蓋復局劃爲蓋平復縣兩局輯臨局劃爲輯安臨江兩局孤山局劃爲莊河岫岩兩局綏興局劃爲綏中興城兩局並由錦縣局劃出錦西屬於興城遼開局劃爲通遼開通兩局並由洮南局劃出安廣屬於開通新民局劃爲新民彰武兩局並由遼康局劃出康平屬於彰武因之遼康局更名爲遼源局營口之三岔河劃歸牛海牛海局更名爲海城局新賓局原劃出一部分歸屬清原局更名爲興京局此外清原局係由海柳開原新賓鐵法各局劃出遼中局係由遼陽新民黑山等局劃出以上改劃辦法係就二縣專設一局以清統系其有收數太少之縣份不足成立專局者仍并兩縣或三縣設一專局而視舊有區域不相宜者仍予改劃以期管轄之便利綜計由上十八局中共區分爲三十局計共增設十二專局即以各局駐地爲各該局之定名並

號

四

十

於本年六月一日起實行等因當經呈請

省公署鑒核並分令各局遵照在案茲本廳委任徐維淮爲桓仁稅捐局長劉麟綬爲柳河稅捐局長宋永信爲輝南稅捐局長孟憲齡爲法庫稅捐局長汪崇度爲復縣稅捐局長夏廣珍爲臨江稅捐局長關財福祥爲岫岩稅捐局長王蘭湘爲興城稅捐局長毛景仁爲開通稅捐局長袁貴麟爲遼中稅捐局長宋鈞澤爲彰武稅捐局長吳泰昌爲清原稅捐局長陶景潛爲海龍稅捐局長馬世顯爲通遼稅捐局長徐德恩爲輯安稅捐局長徐常珍爲通化稅捐局長秦玉璞爲遼源稅捐局長恩格爲鐵嶺稅捐局長臧爾壽爲海城稅捐局長竇宗爵爲興京稅捐局長張豐爲綏中稅捐局長謝書林爲蓋平稅捐局長姜毓英爲莊河稅捐局長並各另行刊發木質鈐記一顆以資信守除呈報並分行外令行令細該知事覲領知照此令 六月一日

月

案奉

興

省署令開案准

東三省鹽運使函開案據瀋陽緝私局呈稱四月五日據鐵嶺卡長徐貴德來局報稱頭有法庫農人吳耀山由洮南運來蒙鹽十八包重司碼秤三千五百六十六筋持有蒙鹽稅票暨行運護照擬運法庫行銷查核稅票斤數係二千斤鐵紙斤數係二千三百三十斤與實在斤數不符訊據吳耀山供稱十八包

鹽內有四包黑鹽擬作堤房之用其餘十四包擬行分銷上稅時係以鐵紙斤數爲憑因內有四包黑鹽少上三百三十斤每百斤大洋一元五角按三四奉小洋折合等情卡長以此項蒙鹽雖已上稅應否行銷內地並無明文如果准銷而蒙鹽稅輕奉鹽稅重值此春秋暢銷之際奉鹽恐將大受其影響因將該農吳耀山暫羈卡內蒙鹽十八包在附屬地中華棧內尙未起出特行來局報請核辦等情據此當以此項蒙鹽應否行銷內地雖無明文規定若以吉黑鹽與奉鹽各有界限不准混銷之例律之則該吳耀山販運此項蒙鹽侵入內地殊有未合況蒙鹽奉鹽稅有輕重更不能任其行銷致碍稅收因令該卡長即行回卡將鹽運存卡內聽候核辦旋據呈報業經由中華棧將鹽如數起出因卡中無處存放將鹽暫卸廣順隆鹽棧內寄存並將吳耀山函送警所寄押惟由中華棧起鹽時因吳耀山欠該棧鐵紙棧錢車力等項共金票三十五元該棧要求以所起之鹽爲担保否則不准起出卡長以該棧係轉運貨物商家向例對於客人代墊各款如不交錢不能起貨此案如向日警署交涉恐又耽延時日別生枝節當允所請將鹽起出具報核辦等情前來究竟此案應如何處理之處事關蒙鹽問題職局未敢擅便理合檢同稅票二張鐵紙一紙鹽樣一包具文呈請鈞署鑒核示遵等情查蒙鹽侵稍奉境有碍奉鹽銷路從前僅止運銷蒙邊洮南數縣由征收局按值價收稅原爲維持蒙民生計及增進省境收入起見故未遞請查禁現在竟由四洮火車大數輸入內地雖經貴署將蒙鹽稅率每百斤改收現洋三元較之奉鹽每百斤正副稅八元尙相差甚鉅洮南各縣並無緝私機關若長此輸入不加限制影響奉鹽稅收甚大茲擬將毘連

蒙邊之洮南洮安鎮東安廣突泉開通瞻榆通遼等八縣劃爲特別縣分如有蒙鹽運入各該縣轄境以內行銷仍由征收局按照貴署所定稅率征稅如運銷該八縣轄境以外侵銷其他各縣即以私鹽論其商民購連海鹽則聽其自便不加限制至雙山遼源兩縣既沿鐵路又近內地遼源並有鹽棧購連海鹽甚爲便利不准行銷蒙鹽以示限制而維海鹽稅收再遼源爲四洮鐵路樞紐亦即蒙鹽侵入內地之咽喉並擬察看情形在該處添設緝私分卡歸藩局管轄以資防堵除令藩局將此次所獲有票之鹽二千斤發還該運鹽人吳耀山准其自食不得販賣其票外浮多之鹽如數充公並酌予懲罰外相應繪具草圖函請貴署查照如荷贊同即請轉飭各該縣署及徵收局並四洮打通兩路局一體遵照仍祈見覆爲荷等因准此查來函所擬各節係爲嚴杜蒙鹽侵銷內地起見自屬可行除函覆並分行外各行令仰該廳查照轉飭各縣徵收局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各行令仰該局即便遵照辦理此令六月二日

令各縣知事

查募集公債整理錢法爲急不容緩之事原令現期兩個月瞬將屆滿乃各屬多未辦有端倪並且對於簡章尙多未澈底明瞭以致文電交馳非請解釋疑義即求指示辦法似此公文往復遷延時日辦理既不敏捷必至延悞限期殊違積極整頓金融之旨茲爲遵行便利起見特將簡章內載語意不甚顯明或因各縣情形不同調查感受困難之處詳爲指明查普通公債之募集約以土地房間資本三項爲標準調查土地須以戶爲單位無論地分幾段領分幾名祇若實係一戶營業即應計數核算向一戶募之不

准據混隱匿其有爲避募債臨時折居或僞報折居者均所不許產分數戶而同報一糧完糧者仍應按戶計算公債向地主募集如地主在外縣應令佃戶轉知或即爲墾辦事後由租糧和還均無不可至征糧底冊內有未註明住址者應飭各區長督同各村長等按照村會地帳認債調查自能得其確數土地不分等則一律按畝計算凡有納賦滿五十畝者募公債五元不足者免募滿一百畝者募八錢銀平元九十九畝亦募五元市房或住宅以在省城暨各縣城者爲限村鎮之市房或住宅當然不輕其內市房爲商號所本有應按現時租價攤募公債民戶自用之住宅自應免募質言之凡在省城暨各縣城之市房無論出租或自用者均應募債至在省城暨各縣城之住宅必出租者始應募債自用者不輕其內調查商家資本須以紅賬爲憑如係自立營業無外東外夥嚮未立有紅賬應按其現有貨物估計價額若平作爲資本之數酌量募集其資本如係奉票應按該商開業時之市價折成現洋若其所得利益超過資本之規定酌量增存該號藉以擴充營業則其原來資本之數既不足據以爲憑自應按照利益超過資本之規定酌量增募多多益善除以上三項普通公債外對於官吏富商巨紳之公債係屬特別勸募性質凡屬應募公債之長官暨現任官吏由軍民兩署分別募集縣署應經募者僅止富商巨紳唯藉隸某縣或現住某縣之官吏無論服官本省外省均不妨以富紳論由縣勸募至遼源通遠等縣境內之蒙古王公財累家資雄厚亦應視同地方富紳一律募債凡屬富商巨紳知識優越尋常同具地方觀念如果勸募有方俾其義不容辭自能認購多額以爲商民表率自此次通令之後所有疑難既經明白解釋一切手續自易順利

勅

政

月

四

推行務即督飭商會暨警察所羣策羣力妥速辦理如能勇於任事先期報竣當為轉請嘉獎否則亦須依限辦竣呈俟查核倘有違辦不力屆期不報或已逾限而飾詞請緩者定行分別予以相當處分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知事即便遵照辦理勿延切切此令六月四日

令法庫縣知事

案奉

省長公署指令據法庫縣蒸代電為商家有紅賬存於東家手內或有不立紅賬者及農戶一家有多數土地不止一人領名甚有多人執一名之領完糧者其公債如何募集由內閣蒸代電悉仰財政廳查核令遵具報代電抄發此令等因奉此查募集公債調查商家資本固以紅賬為憑如其紅賬存於財東手內遠居他省一時不便調閱該商執事人定能知其確數不難查詢其有自立營業並無外東外夥不立紅賬卒成大業者應按其現存貨物佔計價值若干作為資本之數酌量募集至調查土地須以戶為單位無論地分幾段領分幾名祇若實係一戶營業即應積數核算向一戶募之其有同一領名家已晰居多人仍執一領完糧者亦然除將抄電存卷並呈報外合行令仰該知事即便遵照辦理此令六月四日

案奉
令各縣知事

省長公署訓令內開案准

命 令

一〇

財政部咨開查本部所擬官產執照分割暨更名辦法業經提交國務會議議決照辦

並呈奉

令准施行在案除分行外相應抄呈錄令並辦法四條咨請查照轉飭一體遵辦等因准此合行照抄附件令仰該廳遵照辦理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照抄附件令仰該縣遵照辦理此令六月八日

抄呈附 办法四條見法規

呈爲擬訂官產執照分割暨更名辦法恭呈仰乞

鈞鑒事竊查本部前以各機關所放官產散漫無紀糾葛滋多爲鞏固人民權利起見曾於上年擬具官產驗照簡章提交國務會議當經議決通過並於十二月間奉

令准施行在案自本年一月開辦起截至三月止共收驗照費洋一萬一千餘元雖收入有限而在京畿及大宛兩縣區域以內申請核驗者尙見踴躍惟京內外各區官產自民國初年處分以來歷時既久發照頗多照內所領產額較少者尙無問題其產額多者一切房地之間數畝數不能分析承領人姓名不能更換在業戶轉移支配均感困難是國家所以保障人民權利者似尙未臻周至各承領人等往往於呈驗執照時面請設法變通辦理本部爲便利人民起見特擬訂官產執照分割暨更名辦法提交國務會議議決照辦理合將辦法四條繕具清摺呈請

鈞鑒公布施行所有擬定官產執照分割暨更名辦法緣由是否有當伏乞

鑒核訓示祇遵謹呈

令遼陽稅捐局

案據鐵嶺稅捐局呈稱鐵嶺城內運到遼塔牌棉貨一種該日商從未納稅等情查日商紡績會社前以所製遼塔牌棉貨原料已經納稅呈請豁免出產稅當經照准并通令在案茲據鐵嶺稅局所稱情形殊與前案不符合行令仰該局迅即轉知該會社依照原案納稅具報切切此令六月十二日

令輯安縣知事

案奉

省長公署指令輯安縣代電該縣各商號俱係小本營業前受刀匪擾害又值年景荒歉半多歇業尙未關閉請求免納公債祈電示由內開元代電悉仰財政廳查核飭遵電抄發此令等因奉此查此次募集商債最低限度亦須資本足現大洋三百元者是凡應募之商均係殷實之號小本營業當然不在募集之例至其歇業尙未關閉之商號仍應查其資本若干違章募集所請免納公債之處斷難照准除將抄電存卷外合行令仰該知事即便遵照辦理此令六月十三日

令各縣知事

案奉

省公署訓令內開案准

命令

財政部內國公債局冬代電開七年六厘公債第一次還本業於六月一日抽籤所有中籤號碼係第一七第二
二第四九第六二第七九號凡持有七年六厘公債票無論萬元千元百元十元其票面號碼末兩位數
目與前列第一七等號碼相同者均爲第一次中籤債票統計中籤債票合銀元二百二十五萬元茲定
於六月三十日開始付欵無論何地一律支付現洋除登報通告並將中籤號碼暨還本辦法另行郵寄
外特先電達並希通飭遵照等因准此合行令仰該廳即便查照並刊登公報通飭一體知照此令等因
奉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知事即便遵照此令六月十八日

令各稅局除省城外

案據省城稅捐局長于省吾呈稱爲中俄菸草公司新製雙龍珠牌紙菸報明價格併檢送商標恭請鑒
核備案事案據中俄菸公司報稱敝公司新製出雙龍珠紙菸每箱二萬五千支標準價格現大洋八十
元折半納值百抽五之稅並呈送商標六百分請查核備案等情據此當經派員調查所定價格核與市
價尙屬平允理合檢同商標備文呈請鑒核備案併請咨送常關暨分發各稅局一律知照實爲公便等
情據此除咨行暨分令外合亟檢同商標令仰該局即便遵照此令六月十九日

令洮安縣知事

案奉

省長公署指令據洮安縣知事呈爲飭警按調查民戶應納公債數目並就地勸繳由縣發給臨時收據

請鑒核示遵由內開漾代電悉仰財政廳查核飭知此令等因奉此並據分電到廳查此次募集公債所有辦法均以便民爲主該縣擬於警甲調查地畝之時就地勸繳債款由縣印給臨時收據一俟債票頒到再行換領收回縣據註銷等情手續暨費周折復易滋生弊竇且與定章亦不相符所請碍難照准合行令仰該知事即便遵照此令六月十九日

財政廳指令 四則

令遼陽縣知事

呈爲馬車捐撥從量抽收以免僥漏請核示文

呈悉該縣馬車捐撥改從量抽收以免各方侵漏尚屬可行惟捐款須按法償現洋核收以昭劃一茲改訂四輪車每輪月收現洋三元二輪月收現洋二元仰即遵照辦理此令六月四日

令遼陽稅捐局長

呈一件爲轄境邊關擬添設分所並增支經費由

呈悉查該局劃出小北河茨榆坨兩分所適據呈請遷移尾明山分所並于沈日堡子山兩處另設經營分所等情當經照准令將應減應增各費分別核明數目造具修正預算書呈廳再奪在案現請在瀋沈窪皇姑墳地方添所堵徵應准照辦所需經費仰即一併列入修正預算內送廳查核勿延切切此令

六月十二日

命 令

令新民稅捐局

一四

呈爲具報劃分比額偏枯情形請按實劃撥并送比額清單由

呈單均悉查本廳此次劃分各稅局比額數目係以各稅局去年分實收之數爲標準據稱各節詳加查核該局上年表報酒稅實收數係將彰武遼中台安三縣燒商酒稅列入新民總局酒稅數內是以本廳均認爲該局之實收數既據聲敘明白自應准予劃撥以昭核實但統計應劃撥彰武局全年酒稅比額大洋七萬六千四百六十六元遼中局十五萬零二百二十四元未若來文所稱六七十萬元之多茲將新民彰武遼中台安各縣燒商上年所納酒稅實在數目及應核新改比額數目一併列表飭知俾易了解至稱地方興衰情形改比額應俟將來考核實收狀況再行核定暫時未便遽行紛更除令彰武遼中兩局遵照劃撥外仰即將前後劃分比額應行支配之各稅細數列表報查切切勿延單存此令 六月十八日

令本溪縣知事

呈爲鑛務局收運木簰函請免稅請核示由

呈悉查八道壕煤礦所需窯木本廳前准免納木稅已屬格外體恤至若地方捐關係警學經費未便准免除函知該局外仰即遵照並將辦理情形具報此令 六月二十八日

法規

●法規

●通行法規

煤油特捐辦法大綱

第一條 財政部因暫行試辦煤油特捐於本部設置全國煤油特捐事務處辦理督徵事宜
第二條 事務處設總辦一員於財政次長中簡派一員兼充總理全處及所轄各局徵收事宜
第三條 各省區及各重要口岸應分別設置總分各局辦理經徵事宜

事務處及各省區總分各局組織法另定之

第四條 凡煤油依左列捐率徵收之其他各種油料暫時免徵煤油每十加倫徵收特捐一元以五加侖爲起量捐款按現大洋計算

第五條 煤油應徵之特捐係直接取諸商人間接取諸用戶無論何人運銷均應照章納捐前項特捐徵收辦法由事務處體察各省區情形分別規定

第六條 徵收特捐應用憑證及捐票由事務處核定製發

第七條 煤油特捐定爲中央專款各省區總分各局應於每月月終解處彙解部庫

第八條 各省區總分各局所徵捐款分作十成除提五厘爲油商手續費五厘爲油桶漏耗費一

據爲事務處暨總分各局辦公費外其餘按月攝數解部

第九條 各省區總分各局徵收比較由事務處調查近年實銷數目分別核定
第十條 華洋商人如有願包此項特指者得向事務處呈請核辦

第十一條 本大綱自吳淮公佈之日起施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呈明修改

官產執照分割暨更名辦法

(一) 本部爲便利人民起見凡承買承賣承鑿各項官產領有本部執照發生左列情形事者將原照呈部請求換給執照

(甲) 承領官產原戶請求更名者

(乙) 承領官產本戶欲分割數部以期便利者

(丙) 兩戶或兩戶以上出名合領一產須分割立戶者

(二) 凡請求分割更名者除遵照官產驗照簡章繳納驗費外應納左之手續費

(甲) 分割費依產價繳納百分之四

(乙) 更名費依產價繳納百分之六

(丙) 繳納上列兩費時應附繳紙費每張五角

(三) 廉領官產之戶更名以後如將該產全部或一部移轉他人爲業應赴稅契機關立契投契

列三月政事勅

(四) 凡呈請分割或更名者應具申請書將房地坐落四至價額等並認領人姓名籍貫以及更換戶

名分別填明連同畝分或間數分割全圖暨原領執照一併送部核辦

申請書或另訂之

號三十二第

法規

四

公
片賣

○公牘

●賦稅

財

政

月

呈省長 爲核議海龍縣擬具劃撥柳河縣糧捐辦法尙屬可行文
呈爲核議海龍縣擬具劃撥柳河縣錢糧畝捐辦法尙屬可行謹請

鑒核事案奉

鈞署指令據海龍縣呈爲擬具劃撥柳河各村錢糧畝捐及公產公物分勞辦法一案內開呈悉所擬該縣與柳河分勞劃撥各村之錢糧畝捐辦法是否可行仰財政廳查核令遵具報呈抄發此令等因奉此查劃分縣界原爲永久便於治理並非取效於一時所有錢糧畝捐劃撥稍緩原無不可況徵收捐賦本有年度關係如必同時劃撥不特如縣冊報爲難即令農戶於一個年度內而向兩縣封納亦自不免困難該縣擬將應劃糧捐統俟下年度按畝劃請俾免套搭自是正辦尙屬可行應如所擬辦理至公產公物既稱隨地而異並不發生問題應毋庸議除令行遵照外理合具文呈請

鑒核謹呈

呈復省長 爲吉海鐵路工程局購買木料及機車零件應准免稅文
爲呈復事案奉

鈞署令准

公牘

一

吉林省長公署咨據吉海鐵路工程局電稱購買橋樑木料及機車零件請免各稅並附單等因奉此違查該項材料既係鐵路用品應准援案免稅除分令沿途各稅局查驗放行外理合備文呈請鑒核再二五附稅一項不歸本廳管理應請逕令附稅處核辦合併陳明謹呈

●雜項

呈省長 爲各稅捐局長等因案記過或申斥者彙案列表報請鑒核文

呈爲各稅捐局長等因記過或申斥者彙案列表報請鑒核事案查本年四月分各縣知事稅捐局長等因案記過或申斥者業經彙報在案茲查五月分本廳對於各稅捐局長等予以記過或申斥處分者共計四起除分別扣俸註冊並分令外理合繕表具文報請

鑒核彙案辦理謹呈

奉天財政廳造送十七年五月分各縣局因案記過或申斥並扣俸數目簡明表

職 別	員 名	案 由	記過或申斥	扣 俸 數 目
懷德稅捐局局長	王岱	因收支員影射稅款有失覺察	記大過一次	大洋二十四元
海柳稅捐局局長	陶景潛	因孤山鎮主任寧福鑫舞弊	記過一次	大洋八元
輯臨稅捐局局長	徐德恩	因未據呈准私自來省	申斥一次	無
撫松縣兼稅捐局局長	張元俊	因造送報冊迭次錯誤	申斥一次	無

統

計

◎ 統計

奉天省財政廳民國十七年六月分收入計算書

國家歲入經常門

財 政 月 利

		科 目 摘 要		本 月 分 實 收 數		各 種 分 配 數	
		第 一 款	第 一 項	田 地 賦		二、九七五、九九八、七六〇	
		第 二 款	第 二 項	租	丁	二、四八七、六五八、五八〇	
		第 三 款	第 一 項	貨 物 稅	課	四八八、三四〇、一八〇	
		正 雜 各 稅	統 捐			一二、七三四、〇四二、一六〇	
		契 稅	契 稅			一二、七三四、〇四二、一六〇	
		稅	稅			一二、八九八、九四一、三一〇	
						一、一三〇、九〇〇、二七〇	
						三〇、〇〇〇	
						一六四、四〇〇	
						一、五二九、五九六、三一〇	
第五項	第四項	第三項	第一項				

統計

二

第

二

四

號

第一項	第二項	第三項	第四項	第五項	第六項	第七項	第八項	合計	雜稅
第一款	第二款	第三款	第四款	第五款	第六款	第七款	第八款		雜收
田賦	荒熟地價	墾務經照費	墾務地價	四、九三四、八一五	一九、六八六、二三〇	四、三三二	五八、九七八	四、〇四四	七三〇
一	一	一	一	九〇〇	三一〇	八六〇	三九〇	一〇一八、二三一	一〇七七、二三九
四、八二九、五九四	一〇〇、五〇四	三六三、四九四	三八四	〇一〇	〇八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八〇	〇八〇
九〇〇	一〇〇	三六〇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七七〇	七七〇	七九〇	七九〇	七九〇	七九〇	七九〇	七九〇	七九〇	七九〇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歲入臨時門

第五項	節 餘	七、六七四八九〇
第一項	官產收入	一〇、〇三二六三〇
第六項	中央協款	一〇、〇三二六三〇
第一項	解部專款	一、二〇〇、〇〇〇
	合計	一、二〇〇、〇〇〇
		六、五〇八、三四二七六〇
第一項	各項捐稅	四、六九九、三八五〇七〇
第二項	牲畜稅	二、五一六、六〇九六四〇
第三項	雜款捐提成	六五六、二六二二三〇
第四項	省會警廳雜捐	四七、二六三二五〇
第五項	商埠警局雜捐	六二、二〇六六二〇
第六項	首飾捐	三、一八〇〇〇〇〇
第七項	特稅	一、三七二、五七八八六〇
第八項	酒稅	四七〇

地方歲入經常門

歲入臨時門

統計

合計

四、六九九、三八五〇七〇

歲入臨時門		合計	四、六九九、三八五〇七〇
第一款	雜收	八、四三六五五〇	
第二項	罰款	六、七七三一〇	
第四項	節儉	二、〇五九二四〇	
合計		八、四三六五五〇	

奉天省財政廳民國十七年六月份支出計算表

國家歲出經常門

財
子

政

月

刊

類別	機關	關	實發款數	附記
第一類外交費	第一款 奉天交涉署	七四、五〇〇	〇〇〇	十七年五月經費
	第二款 營口交涉員	七、三二〇	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三款 懷德縣	一、五〇〇	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四款 撫順縣	一、二〇〇	〇〇〇	五月煤稅津貼
	第五款 遼源交涉員	二、四二〇	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六款 新民縣	一、七〇〇	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七款 遼源縣	二、四〇〇	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八款 營口縣	二、五〇〇	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九款 鐵嶺交涉員	七、八〇〇	〇〇〇	同
第十一款 同	二、五〇〇	〇〇〇	五月經費	五月華洋訴訟經費
	〇〇〇	〇〇〇	一月補發經費	五月華洋訴訟經費

統計

六

第十二款	瀋陽縣	二、四〇〇〇〇	五月華洋訴訟經費
第十三款	安東交涉員	一七、六八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十四款	海龍縣	一、五〇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十五款	懷德縣	一、五〇〇〇〇	六月經費
第十六款	通化縣	一、五〇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十七款	撫順縣	一、二〇〇〇〇	六月經費
第十八款	本溪縣	一、七〇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二類內務費			
第一款	開通縣	一一、七〇〇〇〇	四月經費
第二款	錦縣	一六、〇〇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三款	遼瀋道	二八、九八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四款	鳳城縣	一二、八〇〇〇〇	同
第五款	錦西縣	一〇、七〇〇〇〇	同
第六款	黑山縣	一二、八〇〇〇〇	同
第七款	輝南縣	一〇、七〇〇〇〇	同
第八款	懷德縣	一二、八〇〇〇〇	同
第九款	警察廳	四〇、一二〇〇〇	三月追加經費

財政月刊

第十一款	撫	順	縣	一六六、三七〇〇〇	四月追加經費
第十二款	海	城	縣	一四、〇〇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十三款	康	平	縣	一〇、七〇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十四款	本	溪	縣	一二、八〇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十五款	警	察	廳	四〇、一二〇〇〇〇〇	五月追加經費
第十六款	省城商埠警察局			四、一九〇〇〇〇〇	同
第十七款	新	民	縣	一六、〇〇〇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十八款	遼	源	縣	一二、八〇〇〇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十九款	遼	中	縣	一〇、七〇〇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二十款	北	鎮	縣	一二、八〇〇〇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二十一款	營	口	縣	一四、〇〇〇〇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二十二款	興	城	縣	一二、八〇〇〇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二十三款	台	安	縣	一一〇、七〇〇〇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二十四款	洮	昌	道	二七、四八〇〇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二十五款	遼	源	縣	八、三〇〇〇〇〇〇〇	五月商警經費

第十二十四建號

第二十六款	西	安	縣	一二、八〇〇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二十七款	蓋	平	縣	一四、〇〇〇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二十八款	盤	山	縣	一〇、七〇〇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二十九款	安	東	縣	一四、〇〇〇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三十款	突	泉	縣	一〇、七〇〇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三十一款	綏	中	縣	一二、八〇〇〇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三十二款	藩	陽	縣	一四、〇〇〇〇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三十三款	梨	樹	縣	一四、〇〇〇〇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三十四款	同			一二、八〇〇〇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三十五款	安	圖	縣	八、七〇〇〇〇〇〇〇	四月經費
第三十六款	鎮	東	縣	一一、七〇〇〇〇〇〇〇	四月經費
第三十七款	安	廣	縣	一一、七〇〇〇〇〇〇〇	四月經費
第三十八款	同			一〇、七〇〇〇〇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三十九款	洮	安	縣	一四、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四月經費
第四十款	洮	南	縣	二八、八八〇〇〇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四十一款	東	邊	道		

財政月報

第四十二款	安奉鐵路警察局	二六、六五〇	五月經費
第四十三款	鴨渾兩江水上警察廳	四一、三六〇	同
第四十四款	義	一二、五二〇	同
第四十五款	遼陽縣	一四、〇〇〇	同
第四十六款	岫岩縣	二〇、七〇〇	同
第四十七款	莊河縣	二二、八〇〇	同
第四十八款	興東仁縣	二二、八〇〇	同
第四十九款	桓仁縣	一〇、七〇〇	同
第五十款	海龍縣	二四、〇〇〇	同
第五十一款	遼河水上警察局	三〇、〇〇〇	六月經費
第五十二款	東豐縣	二二、八〇〇	五月經費
第五十三款	法庫縣	二四、七九〇	五月經費
第五十四款	通遼縣	二一、五〇〇	五月經費
第五十五款	開通縣	二三、八〇〇	五月經費
第五十六款	鐵嶺縣	一四、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五十七款	寬甸縣	一四、〇〇〇	五月經費

統計

1

刊 月 政 財

統計

統計

一

第二十一款	長	旬	稅	局	一八、八二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二十二款	財		政	廳	九三、三一〇〇〇	同
第二十三款	同				九、四九〇〇〇	五月契稅經費
第二十四款	同				一〇、〇〇〇	五月稽查員經費
第二十五款	黑	山	稅	局	一一、三六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二十六款	海	柳	稅	局	二六、三七〇〇〇	同
第二十七款	錦	縣	稅	局	一八、九三〇〇〇	同
第二十八款	東	三	省	公債	四一、〇九〇〇〇	六月經費
第二十九款	長	白	稅	局	二、五四〇〇〇	四月經費
第三十款	北	鐵	稅	局	一〇、一五〇〇〇	六月經費
第三十一款	東	豐	稅	局	九、六二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三十二款	通	桓	稅	局	一七、五六〇〇〇	同
第三十三款	長	白	稅	局	四、六八〇〇〇	三月經費
第三十四款	韓	臨	稅	局	九、九五〇〇〇	六月經費
第一款	高等	檢	察	廳	一二及九〇四八〇	同

第六類教育費	第一款 東北大學	二三、四一七五〇	六月所屬各監人犯補助費
	第二款 同	二〇四、九七一三〇	五月經費
第七類農商費	第一款 實業廳	一六、八七五〇〇	五月師範專修科經費
	第二款 省城商埠局	二八、〇八〇〇〇	五月附屬中學經費
合	第三款 同	三〇、〇〇〇〇〇	五月經費
		七七、二一〇〇〇	五月經費
		八、一二〇〇〇	五月葫蘆島商埠局經費
	計	二三九二、七三八六〇	
國家歲出臨時門			
第一類外交費	第一款 奉天交涉署	八三、三三三三三	十六年度臨時機密費
第二類內務費	第一款 省城商埠警察局	九四、一二五〇〇	十六年度購置汽車三輛費
	第二款 警察廳	五五、八六〇〇〇	三月追加臨時費
	第三款 同	二〇、三五五〇〇	五月臨時津貼
第五款 同	第四款 同	一、七一〇〇〇	五月追加臨時津貼
		一一〇〇〇	五月見習員津貼

統計

一
四

刊 政 月 財

第十三款	洮	南	稅	局	二〇、一一一〇〇	一二三月鍾前局長任內		
第十四款	洮	南	稅	局	三五、五二二九一	一二三月長征獎金		
第十五款	孤	山	稅	局	六七、四七三〇〇	同 上		
第十六款	義	縣	稅	局	五〇、〇五〇八〇	同 上		
第十七款	長	白	稅	局	四、七六〇五五	一二三月祁前局長任內		
第十八款	長	甸	稅	局	三六、六七三六五	長征獎金		
第十九款	錦	縣	稅	局	一〇二、五三六八二	一二三月長征獎金		
第二十款	東	豐	稅	局	五四、九七二七二	同 上		
第二十一款	通	桓	稅	局	四三、九八八六七	十六年十二月至十七年 三月長征獎金		
第二十二款	輯	臨	稅	局	九四〇四一	十七一月楊前局長任內		
第七類農商費	第一款	省	城	商	埠	局	六〇〇〇〇	長征獎金
第八類特別費	第二款	財	政	廳	七、四一〇〇〇	五月葫蘆島商埠局臨時 費		
合	計	一四三三、三〇四〇九	六月官房租經費					

地方歲出經常門

統計

統計

六

			第一 款 開 通 縣	六、九四〇〇〇	四月經費
	第二 款 東三省省議會聯合會		二、二三〇〇〇	一二月份奉省應攤經費	
	第三 款 警 察 廳		二、八六〇〇〇	十六年十二月追加消防 經費	
	第四 款 同		三、五七五〇〇	十七年一月同上	
	第五 款 同		三、五七五〇〇	二月同 上	
	第六 款 同		七、一五〇〇〇	三月同 上	
	第七 款 同		一四、八〇〇〇〇	四月同 上	
	第八 款 警 官 學 校		三四、二三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九 款 處 南 縣		五、〇八〇〇〇		
	第十 款 突 泉 縣		七、七五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十一款 鴨渾兩江水上警察廳		二〇、〇〇〇〇〇	十七年三四月補助費	
	第十二款 同		一〇、〇〇〇〇〇	五月補助費	
	第十三款 沈 南 縣		六、九四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十四款 鎮 東 縣		七、七五〇〇〇	四月經費	
	第十五款 沈 安 道		六、九四〇〇〇	四月經費	
第十六款 安 廣 縣			六、九四〇〇〇	四月經費	

刊 月 政 財

第十七款	同					
第十八款	開通				六、九四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十九款	瞻榆	縣	六、九四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二十款	警官學校	三四、二三〇〇〇	六月經費			
第二十一款	省議會	二五九、四〇〇〇〇	六月經費			
第二十二款	長白縣	六、九四〇〇〇	三月經費			
第二十三款	同	六、九四〇〇〇	四月經費			
第二十四款	清鄉總局	三〇九、三五〇〇〇	六月經費			
第二十五款	同	八二、五五〇〇〇	六月四路行局經費			
學六類教育費						
第一款	第七小學校	一五、一六六〇〇				
第二款	女子師範學校	六一、三五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三款	第一商科高級中學校	三三、九七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四款	第一農科職業學校	一四、四九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五款	第一農科高級中學校	六、七七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六款	第一小學校	二二、六一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七款	第六小學校	一九、六九五〇〇	五月經費			

統計

統計

八

第十八款	第二師範學校	二七、七一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十九款	第四高級中學校	二六、二四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十款	第三師範學校	二九、三〇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十一款	教育會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五月保管文溯閣書經費
第十二款	第四師範學校	二八、二四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十三款	第五師範學校	二七、一六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十四款	第四小學校	一、四九〇〇〇〇〇	五月經費
第十五款	同	二五、七七〇〇〇〇〇	六月商科經費
第十六款	第五小學校	一九、八四〇〇〇〇〇	六月經費
第十七款	第二小學校	一九、二九五〇〇〇〇	六月經費
第十八款	女子師範學校	六一、六二〇〇〇〇〇	六月經費
第十九款	第一初級中學校	二九、八九七〇〇〇〇	六月經費
第二十款	第七小學校	一四、九三三七〇〇〇〇	六月經費
第二十一款	圖書館	六、六四〇〇〇〇〇〇	六月經費
第二十二款	師範專修科學校	四一、七三五〇〇〇〇	六月經費
第二十三款	第一師範學校	三〇、三六九〇〇〇〇	六月經費

地方歲出臨時門

統 計

二〇

	第 九 款 同	二三五〇〇	五 月 同 上
	第 十 款 同	二三五〇〇	十六 年 十 二 刀 同 上
	第 十 一 款 軍 警 聯 合 辦 事 處	二、〇〇〇〇〇	十六 年 度 緝 犧 盜 犯 獎 賞
	第 十 二 款 同	三〇、〇〇〇〇〇	臨 時 費
合 計	九八七、〇七六六六	費	十六 年 度 補 發 兵 警 嘉 賞



財

政

月

專

◎僉載

●布告

牌示一則

具呈人李萬強

呈爲設立水磨捐款如何繳納請批示由

悉製成香面應在當地稅局納值百抽三之出產稅一道如運銷於非同一縣局之地再納值百抽四之銷場稅一道其原料榆皮柞木等應即免納捐稅以示體恤仰即遵照並仰輝南稅局查照副呈批發此批 六月二十五日

號 四 十 二 第

金
裁

二